

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近日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2,371,378.45 元，其中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金额为人民币 2,277,521.45 元，其它政府补助资金为人民币 93,857.00 元。政府补助的具体类型及其会计处理方法均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确认及处理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补助的类型及确认和计量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发放补助的主体	补助原因/项目	收款日期	补助形式	补助金额（元）	政策依据	与资产相关/与收益相关
1	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国家税务总局福州市鼓楼区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020 年 10 月	现金	97,890.96	财 税〔2011〕100 号	与收益相关
2	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国家税务总局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020 年 10 月	现金	264,757.41	财 税〔2011〕100 号	与收益相关

3	易联众民生（厦门）科技有限公司	国家税务总局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020 年 10 月	现金	196,383.21	财 税 （ 2011 ） 100 号	与收益 相关
4	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	国家税务总局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020 年 10 月	现金	1,353,018.78	财 税 （ 2011 ） 100 号	与收益 相关
5	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020 年 10 月	现金	365,471.09	财 税 （ 2011 ） 100 号	与收益 相关
6	福建易联众软件系统开发有限公司	福州市鼓楼区劳动服务公司职工失业保险基金	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	2020 年 10 月	现金	76,718.88	榕 政 办 （ 2020 ） 60 号	与收益 相关
7	单笔 50,000 元以下的政府补助（合计 5 笔）			——	现金	17,138.12	——	与收益 相关
合计						2,371,378.45	——	——

上述补助公司已实际收到相关款项。其中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系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在国家相关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，具有可持续性，而其他政府补助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。

二、获得政府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2、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。预计上述补助资金对公司 2020 年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2,371,378.45 元，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有关政府批文
- 2、收款凭证

特此公告。

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6 日